

靜宜大學 函

地址：433303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
200號

聯 絡 人：陳美欣

連絡方式：(04)26328001#19106

電子郵件：puedumeisin12@p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靜大推廣字第11400019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教師增能人權與法治教育招生簡章.pdf、114年教師增能戶外教育招生簡章.pdf (114K500839_1_28215435990.pdf、114K500839_2_28215435990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114年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【人權與法治教育及戶外教育】」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、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二學分班由本校推廣教育處主辦，課程內容請參照簡章。

二、招生對象：

(一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在職專任教師。

(二)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證書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在職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。

(三)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任教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，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之在職教師。

三、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上課方式：

1、人權與法治教育：線上課程(Google Meet)



2、戶外教育：實體課程

(二)上課日期及時間：

1、人權與法治教育：114年9月20日至11月1日，每周六，9時至16時。

2、戶外教育：114年9月20日至11月29日，每周六，9時至17時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全國教師在職網：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。

(二)本校推廣教育處課程報名系統：<https://mypu.pu.edu.tw/Framework/Others/popularedu/>。

五、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聯繫本校推廣教育處助理陳小姐；連絡電話：(04)26329840；電子郵件：puedumeisin12@gm.pu.edu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推廣教育處

